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  
承辦人：初旭昇  
電話：(04)-22289111\*54908  
電子信箱：orsonchu0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潭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20095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、各校A1A2完訓率一覽表 (387040000E\_1120095595\_ATTACH1.pdf、387040000E\_1120095595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將辦理「A1及A2研習」，請完訓率未達標學校務派員參訓，已達標學校鼓勵所屬參訓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暨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年本市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，提供架構介紹、平台操作及應用等目的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研習相關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建議搜尋研習可於辦理研習單位欄位鍵入「豐原區葫蘆墩國小」（承辦單位），或是以研習代碼報名（4114816及4114824）。

(二)參與對象與人數：本市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教師，每場次各錄取150名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（臺中

教務處 收文：112/11/02



1120005887 有附件

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)。

(四)上開研習將於112年11月13日(星期一)辦理，第1場次自上午9時至下午12時，第2場次自下午1時至4時，共計2場次。

四、各場次全程參與者覈實給予該場次研習時數。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研習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並為利課程進行，請人員自備筆電參訓。

五、如有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04-23952340#121 黃琬凌小姐。

(二)04-25205136#846 陳思羽小姐、王思捷小姐。

六、檢附各校A1、A2完訓率一覽表，請完訓率未達標學校務利  
用此次研習派員參訓，未達標學校請於112年11月3日至112  
年11月月7日先行報名；另已達標之學校請於112年11月8日  
至同月13日報名，將依報名時間依序錄取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

電文  
2023/11/02  
09:32:46  
交換章

裝  
子公  
換章

訂

線

52